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4-006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局于2014年3月7日召开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3月4日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4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另有独立董事邵国臣因出差委托独立董事武良成出席,3名监事列席会议。出席会议董事以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如下决议:

- 关于平湖C04211-0184独立地块旧改项目40%权益的结算事宜:
同意本公司向星源志富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支付264,747,119.59元获得264,747,119.59元有条件借款融资;并以该笔有条件借款的债权截至2013年11月30日账面合计的有条件借款的债权余额为58,052,880.41元(见本公告在2014年1月7日的公告);截至2013年11月30日,因凤凰山庄累计支出相关交易获得有条件借款债权为人民币35,074,183.96元,其他支付形成的有条件借款债权累计为人民币22,978,696.45元;总计取得相当于40%的平湖C04211-0184独立地块开发权益,该权益以本司间接持有平湖C04211-0184独立地块项目公司——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的相应股东借款债权的形式体现,同时配合项目公司办理所有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开发协议,项目公司股东协议、增资协议等相关的手续。
- 关于更新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城市更新单元(GX03更新范围)(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前期阶段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和《龙岗区城市更新实施工作推进若干措施》的规定,本司与平湖街道合作公司签订GX03更新范围内的地块项目与平湖街道签订《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前期阶段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约定:
(1)自城市更新计划批准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由本司履行上市公司决策程序后将公共用途地面上的房屋收购和搬迁安置补偿安置所需资金(M2)的30%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299.61万元)注入专家库;
(2)自单位规划批准之日起三个月内,由本司履行上市公司决策程序后将首期实施地块的房屋收购和搬迁安置所需资金(M3-1)的30%资金注入专家库。
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存在如下风险:
1.城市更新项目均需最终获得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2.规划设计方案及开发指标等事项均需获得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3.GX03更新范围内存在众多权利人,能否达成一致意见,存在不确定性。
三、关于平湖旧改项目融资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本项目披露的对外担保公告及平湖旧改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4-007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平湖街道城市更新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1月7日公告了平湖社区旧村改造项目相关进展的公告,公告披露了本司委托星源志富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下称“星源志富”,有关星源志富的主体介绍,见本司2014年1月7日另一公告《租赁合同变更公告》)为平湖旧改项目的更新改造拆迁补偿等前期工作的实施主体,由其在平湖街道范围内签订拆迁补偿合同、申报拆迁及办理平湖街道范围内所涉的更新改造手续,在前期拆迁过程中,由本司向星源志富提供约定条件的借款作为前期费用并最终在土地开发权益确权时通过收购其股权的形式实际享有其名下的平湖旧改项目全部土地开发权益(见本司2012年年度报告附注十一、(二)、(五)平湖旧改项目),当委托范围的独立地块拆迁手续进度不同时,对已达至可签订土地使用条件条件的独立地块,双方还约定了可设立对应于该开发权益的项目公司以便提前进行结算和开发权益收购,星源志富同意本司可取得“凤凰商务酒店”使用权的全部账面成本(包括租赁、前期装修支出、楼宇设备安装等)在旧改项目取得实施进展前,直接转换为本司对其有条件借款;当星源志富在平湖街道范围内的城市更新独立地块项目的前期工作取得实施进展的节点,该笔有条件借款余额加上本司对其提供的其它有条件借款均作为本司取得旧改土地开发权益的已支付对价进行权益确认的结算。
2013年12月27日,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办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和《龙岗区城市更新实施工作推进若干措施》针对GX03更新范围内的地块项目发出了通知,要求尽快与平湖街道签订《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前期阶段监管协议》。
本司于2014年3月3日同深圳平湖股份合作公司、平湖街道办事处三方针对GX03更新范围内的地块项目签订了《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前期阶段监管协议》。本司2014年3月6日已根据该协议条款的约定向规定的监管账户存入了首期监管资金2000万元。本司董事局批准了在该协议条款的约束下按照城市更新进度存入监管账户监管资金。
2013年12月24日星源志富已完成了以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名下平湖中心地区G04211-0132地块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出让合同书》的新编地块编号为G04211-0184,土地面积为52785.27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70年,已批准计入容积率总建筑面积不超过179470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161,523平方米(含安居型商品房16,200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14,167平方米,因此,本司有权以有条件借款余额按照约定以单价(不包括借款利息,为4564元/平方米)进行结算,取得相应比例的土开发权益,2014年3月7日本司董事局《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局决议公告》同意本司向星源志富支付264,747,119.59元获得264,747,119.59元有条件借款的债权,并按协议的约定进行结算并配合办理取得

2013年12月27日,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办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和《龙岗区城市更新实施工作推进若干措施》针对GX03更新范围内的地块项目发出了通知,要求尽快与平湖街道签订《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前期阶段监管协议》。
本司于2014年3月3日同深圳平湖股份合作公司、平湖街道办事处三方针对GX03更新范围内的地块项目签订了《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前期阶段监管协议》。本司2014年3月6日已根据该协议条款的约定向规定的监管账户存入了首期监管资金2000万元。本司董事局批准了在该协议条款的约束下按照城市更新进度存入监管账户监管资金。
2013年12月24日星源志富已完成了以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名下平湖中心地区G04211-0132地块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出让合同书》的新编地块编号为G04211-0184,土地面积为52785.27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70年,已批准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179470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161,523平方米(含安居型商品房16,200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14,167平方米,因此,本司有权以有条件借款余额按照约定以单价(不包括借款利息,为4564元/平方米)进行结算,取得相应比例的土开发权益,2014年3月7日本司董事局《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局决议公告》同意本司向星源志富支付264,747,119.59元获得264,747,119.59元有条件借款的债权,并按协议的约定进行结算并配合办理取得

证券代码:0007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公告编号:2014-03
长城信息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14年3月7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本公司于2014年2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人数为9人,分别为何明、武国杰、张玉川、余新培、戴湘湘、蒋爱同、张安安、黎军、朱婉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记录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审查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签署内控审计师声明书。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长城信息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07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公告编号:2014-04
长城信息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程序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4年3月7日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
4.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3月24日上午9点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城信息总部会议室
6.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7.会议出席对象
(1)出席2014年3月19日下午3点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利参加现场会议或委托其他代理人参加现场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国瑞律师。
二、会议议题:
三、会议登记办法如下:
1.登记方式: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投资者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写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公众股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的,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的法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会议登记时间:2014年3月21日上午8:30-12:00下午1:00-5:00
4.会议登记地址: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三路5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14-01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3月6日收到本公司副总经理贾保东先生的辞呈,贾保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一职,即日生效。贾保东先生确认其辞去本公司职务无任何不满原因,亦无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的其他事宜。
根据董事会知悉的资料,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对相关情况进行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八日

40%该地块开发权益的手续。该项目通过结算引入本司作为40%权益投资方和引入深圳市建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建信投资”)作为12%权益投资方,剩余48%权益由星源志富持有。各方已达成协议;为建立完善的方法治理结构,理顺原有债权债务关系,加快项目的开发进度,在投资方共同监管项目融资及项目资金的使用、监管项目的开发建设及销售相关事宜的前提下,由建信投资的关联方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信达深圳分公司”)以3.9亿元购买原股东对项目公司3.952亿元的债权,信达深圳分公司成为新的债权人并对该债权进行重组。
上述信达深圳分公司收购债权需提供该独立地块相关开发权益的抵押/质押,并由项目公司的各权益持有方(建信投资除外)提供担保;信达深圳分公司同时还要求本司总裁郑列提供个人担保。
上述独立地块开发项目地处处于平湖社区中环大道与阳光路交汇处,已完成全部土地平整拆迁手续,预计在今年上半年动工。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4-008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背景
本司于2014年1月7日公告了平湖社区旧村改造项目相关进展的公告,公告披露了本司委托星源志富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下称“星源志富”,有关星源志富的主体介绍,见本司2014年1月7日另一公告《租赁合同变更公告》)为平湖旧改项目的更新改造拆迁补偿等前期工作的实施主体,由其在平湖街道范围内签订拆迁补偿合同、申报拆迁及办理平湖街道范围内所涉的更新改造手续,在前期拆迁过程中,由本司向星源志富提供约定条件的借款作为前期费用并最终在土地开发权益确权时通过收购其股权的形式实际享有其名下的平湖旧改项目全部土地开发权益(见本司2012年年度报告附注十一、(二)、(五)平湖旧改项目),当委托范围的独立地块拆迁手续进度不同时,对已达至可签订土地使用条件条件的独立地块,双方还约定了可设立对应于该开发权益的项目公司以便提前进行结算和开发权益收购,星源志富同意本司可取得“凤凰商务酒店”使用权的全部账面成本(包括租赁、前期装修支出、楼宇设备安装等)在旧改项目取得实施进展前,直接转换为本司对其有条件借款;当星源志富在平湖街道范围内的城市更新独立地块项目的前期工作取得实施进展的节点,该笔有条件借款余额加上本司对其提供的其它有条件借款均作为本司取得旧改土地开发权益的已支付对价进行权益确认的结算。
2013年12月24日星源志富已完成了以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名下平湖中心地区G04211-0132地块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出让合同书》的新编地块编号为G04211-0184,土地面积为52,785.27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70年,已批准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179,470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161,523平方米(含安居型商品房16,200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14,167平方米,因此,本司有权以有条件借款余额按照约定以单价(不包括借款利息,为4564元/平方米)进行结算,取得相应比例的土开发权益,2014年3月7日本司董事局《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局决议公告》同意本司向星源志富支付264,747,119.59元获得264,747,119.59元有条件借款的债权,并按协议的约定进行结算并配合办理取得40%该地块开发权益的手续。该项目通过结算引入本司作为40%权益投资方和引入深圳市建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建信投资”)作为12%权益投资方,剩余48%权益由星源志富持有,各方已达成协议;为建立完善的方法治理结构,理顺原有债权债务关系,加快项目的开发进度,在投资方共同监管项目融资及项目资金的使用、监管项目的开发建设及销售相关事宜的前提下,由建信投资的关联方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信达深圳分公司”)以3.9亿元购买原股东对项目公司3.952亿元的债权,信达深圳分公司成为新的债权人并对该债权进行重组。
上述信达深圳分公司收购债权需提供该独立地块相关开发权益的抵押/质押,并由项目公司的各权益持有方(建信投资除外)提供担保;信达深圳分公司同时还要求本司总裁郑列提供个人担保。
二、担保基本情况
1.本次担保为:在如下前置的条件下,本司为信达深圳分公司购买原股东对项目公司债权后重组形成的债权3.952亿元本金、重组补偿金及信达深圳分公司实现债权权利的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司为建信投资未来注入中环星苑项目公司的12%权益投资股权及股东借款派生利息提供担保;
(1)中环星苑项目公司已向信达深圳分公司提供了土地相关权益(G04211-0184土地土地使用权)抵押/质押;
(2)信达深圳分公司已支付[390,000,000]元的对价,购买了中环星苑项目公司相应的债务;
(3)建信投资已向中环星苑项目公司注入了股本金9780万元及股东借款本金人民币4920万元。
2.上述担保文件在交易当事人之间已经签订,在取得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由本司签署并生效。
3.本司董事局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了上述担保。
4.本次担保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1999年9月8日注册成立,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金诚路7号,法定代表人刘富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主营业务有: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物业管理。
被担保人是G04211-0184地块土地使用权人,是开发该地块项目公司,本司间接持有被担保人40%股权。
特此公告。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3.被担保人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总额[809,739,169.96]元,负债总额[412,746,475.19]元,净资产[396,992,694.77]元,营业收入[0]元,利润总额[-27]元,净利润[-27]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向信达提供的担保
(1)债权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人民币[395,200,000]元及主合同约定的重组补偿金、信达实现债权权利的其他费用。
(4)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二)向建信投资提供的担保及承诺
1.担保
(1)债权人:深圳市建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股东借款本金49,200,000.00元及主合同约定的利息或其他费用。
(4)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借款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2.承诺
本司向建信投资承诺,如建信投资将中环星苑项目公司12%的股权挂牌转让的,将由本司或本司指定的其他主体以约定价格(即建信投资已投入的股本金9780万元加上协议约定的溢价)参与竞买。
五、其他
上述的被担保的信达深圳分公司债权,还有本司董事郑列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深圳市龙岗区开发权益提供抵押/质押担保,由该项目其他权益持有方提供担保。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局认为:认为上述信保提供的担保有助于平湖旧改项目尽快启动,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且作为抵押物的土地价值远大于融资金额,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较小,因此同意本司提供上述担保。
经独立董事审查,同意公司提供上述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包括本次担保,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1778,226,8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82,099,361.53]元的比例为[114%]。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4-009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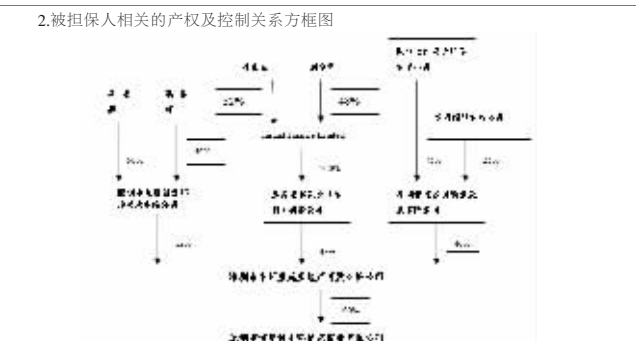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司董事局。本司第八届董事局于2014年3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3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3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3月23日下午15:00至2014年3月24日下午2: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再重复投票,股份包括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与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3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证券代码:601299 证券简称:中国北车 公告编号:2014-008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全体董事以书面传签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就履行与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的《购买土地保留协议》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就履行与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的《购买土地保留协议》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请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公告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2014-009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为不超过1,230万美元,本公司已实际为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619.2万美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车香港公司”)拟与债权人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购买土地保留协议》,购买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所持有的土地资产。公司拟签署保证函,为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4-007 证券代码:125089 证券简称:深机转债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份生产经营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二、主要经营数据
三、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3.被担保人深圳市喀斯特中环星苑置业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总额[809,739,169.96]元,负债总额[412,746,475.19]元,净资产[396,992,694.77]元,营业收入[0]元,利润总额[-27]元,净利润[-27]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向信达提供的担保
(1)债权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人民币[395,200,000]元及主合同约定的重组补偿金、信达实现债权权利的其他费用。
(4)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二)向建信投资提供的担保及承诺
1.担保
(1)债权人:深圳市建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股东借款本金49,200,000.00元及主合同约定的利息或其他费用。
(4)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借款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2.承诺
本司向建信投资承诺,如建信投资将中环星苑项目公司12%的股权挂牌转让的,将由本司或本司指定的其他主体以约定价格(即建信投资已投入的股本金9780万元加上协议约定的溢价)参与竞买。
五、其他
上述的被担保的信达深圳分公司债权,还有本司董事郑列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深圳市龙岗区开发权益提供抵押/质押担保,由该项目其他权益持有方提供担保。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局认为:认为上述信保提供的担保有助于平湖旧改项目尽快启动,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且作为抵押物的土地价值远大于融资金额,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较小,因此同意本司提供上述担保。
经独立董事审查,同意公司提供上述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包括本次担保,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1778,226,8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82,099,361.53]元的比例为[114%]。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4-009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司董事局。本司第八届董事局于2014年3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3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3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3月23日下午15:00至2014年3月24日下午2: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再重复投票,股份包括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与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3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证券代码:601299 证券简称:中国北车 公告编号:2014-008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全体董事以书面传签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就履行与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的《购买土地保留协议》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就履行与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的《购买土地保留协议》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请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公告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2014-009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为不超过1,230万美元,本公司已实际为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619.2万美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车香港公司”)拟与债权人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购买土地保留协议》,购买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所持有的土地资产。公司拟签署保证函,为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公告编号:2014-008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全体董事以书面传签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就履行与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的《购买土地保留协议》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就履行与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的《购买土地保留协议》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请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公告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2014-009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北车(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为不超过1,230万美元,本公司已实际为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619.2万美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车香港公司”)拟与债权人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签署《购买土地保留协议》,购买Ameristar Casino Springfield, LLC所持有的土地资产。公司拟签署保证函,为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4-006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4年3月6日,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控股”)发来的《关于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告知函》,根据函件内容,唐人神控股于2014年3月6日将持有公司的限售流通股1,250万股解除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1. 2013年1月23日,唐人神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2,50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1月23日,股权质押期限自2013年1月23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股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1))。
(注:因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5股,原质押的1,500万股相应变更为2,250万股)。
2. 2014年3月6日,唐人神控股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其中1,250万股的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剩余1,000万股尚未解除。
二、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1. 2013年6月24日,唐人神控股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唐人神控股将3,97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证券,招商证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6月24日和6月28日,回购交易日为2014年6月30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目前该质押尚未解除(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7月2日披露的《关于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9))。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5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7日收到财务总监李芸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芸女士由于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芸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芸女士的辞职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李芸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对李芸女士在担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4年3月7日

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葵岗镇金诚路世纪星源会所。
(2014年3月24日下午1点15分由深南东路2017号华乐星苑乘车前往)。
三、会议登记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平湖C04211-0184独立地块旧改项目40%权益的结算事宜的议案;
(2)审议关于平湖旧改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刊登在2014年3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上的董事局决议公告和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4-006、008)。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证券帐户卡、持股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4年3月24日上午9:00至12: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人民南路发展中心大厦13楼。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程序:股票代码为“360005”。
2.投票简称:“星源股份”。
3.投票时间:2014年3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天“星源股份”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网络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及对“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100
议案1	审议关于平湖C04211-0184独立地块旧改项目40%权益的结算事宜议案	1.00
议案2	审议关于平湖旧改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股票账户号码和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投票系统
1.联系电话:0755-82208888;传真:0755-82207055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6. 备查文件
1.董事局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4-007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平湖街道城市更新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